

证券代码：001318

证券简称：阳光乳业

公告编号：2025-005

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审议程序

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 利润分配的基本情况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4,564,893.06 元，按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计提盈余公积金 11,992,062.76 元，2024 年度可分配利润为 102,572,830.30 元。截至 2024 年末，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33,930,717.91 元，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507,004,476.25 元，以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为标准，公司 2024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33,930,717.91 元。

结合公司当前财务状况和实际生产经营情况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8266 万股为基数，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8 元（含税），拟现金分红总额为 50,878,800 元，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4.41%，占公司 2024 年度可分配利润的 49.60%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，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在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，公司总

股本发生变化的，则按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调整每股分配金额。

三、 现金分红预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 现金分红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50,878,800	45,225,600	42,399,0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14,564,893.06	115,823,647.33	110,889,403.79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433,930,717.91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507,004,476.25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38,503,40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13,759,314.73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38,503,400.00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		

（二） 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最近两个会计年度（2024 年度和 2023 年度）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460,149,940.17 元和 450,569,584.61 元，占其当期合并报表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0.90%和

31.57%；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最近两个会计年度（2024 年度和 2023 年度）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、衍生金融资产、债权投资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、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、其他流动资产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460,134,016.45 元和 450,191,305.61 元，占其当期母公司报表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8.60%和 29.21%。最近连续两个会计年度前述比例均低于 50%。

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上市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》等相关要求和规定，并综合考虑了公司 2024 年盈利情况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。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具有合法性、合规性和合理性。本预案经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两个月内实施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- 2、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

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6 日